



**「優先私人理財佳餚饗宴 – 香港JW萬豪酒店」(適用於渣打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及渣打國泰萬事達卡 – 優先私人理財主卡持卡人)條款及細則：**

- 1.1 優先私人理財佳餚饗宴 – 香港JW萬豪酒店(「計劃」)於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有效，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 1.2 此計劃僅適用於渣打香港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及渣打國泰萬事達卡 – 優先私人理財主卡持卡人(以下簡稱「客戶」或「優先私人理財客戶」)，並包括以下兩個推廣期內之堂食優惠：
  - a. **優惠1：**每位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在推廣期內於香港JW萬豪酒店的萬豪金殿購買同等或更高價格的正價晚市套餐時，可以在同一家餐廳享用至多一套指定的免費晚市套餐。於萬豪金殿提供的免費晚間套餐為八道菜萬豪金殿盛宴晚餐，價值為每人HK\$1,580.00 + 10%服務費，於星期一至星期日可以使用
  - b. **優惠2：**推廣期內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可於以下餐廳尊享：
    - 萬豪金殿：**
      - 2-5 人訂座可享9折優惠
      - 6-10 人訂座可享85折優惠
    - JW咖啡室and The Lounge：**
      - 2-5 人訂座可享自助餐及單點9折優惠
      - 6-10 人訂座可享自助餐及單點85折優惠
    - Dolce 88：**
      - 購買原個蛋糕可享9折優惠

**優惠1：**

- 1.3 無論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和用餐者的數量多寡，優惠1只適用於每張桌子最多一套指定的免費晚市套餐，不能拆分賬單且預訂用餐之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必須同行用餐。該次用餐之飲料和葡萄酒均會以原價收費，並不包括於優惠1之消費。
- 1.4 該計劃僅適用於2至10人用餐，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僅適用於食物和堂食。受適用之政府法例約束。
- 1.5 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必須至少提前7天至30天通過優先私人理財禮賓服務專線(852) 3122 2800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conciierge@sc-priorityprivate.com](mailto:conciierge@sc-priorityprivate.com) 預訂優惠。優惠1須視乎實際限額和供應並以先到先得的方式提供。
- 1.6 所有更改和取消必須至少提前48小時通過優先私人理財禮賓服務專線進行，且並不能保證所有更改均會被接納。在預訂後的48小時內要求更改及取消或沒有於預定時間於餐廳用餐，均會扣除優惠1於推廣期內的兌換配額。
- 1.7 該計劃不適用於以下日期：冬至、平安夜、聖誕節、聖誕節翌日、除夕及煙花匯演夜。
- 1.8 優惠1不適用於票券銷售、宴會活動、購買雪茄和香煙、開瓶費或蛋糕費。
- 1.9 優惠1不能兌換現金和/或交換任何產品或服務、也不能與其他任何促銷優惠、折扣或優惠券一起使用。
- 1.10 一旦客戶享用了本優先私人理財佳餚饗宴計劃之免費晚市套餐，客戶可能無法享用其他由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安排之免費的午市或晚市套餐優惠。
- 1.11 所有照片和菜單僅供參考。
- 1.12 客戶理解並接受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不是優惠1所提及的產品或服務的供應商。因此，有關優惠1所提及的產品或服務的任何方面，渣打理應毋須負上任何責任。於法律允許的最大程度上，客戶同意並不會就本計劃向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JW萬豪酒店提出任何索償、要求、補償、訴訟和其他任何種類與性質之行動。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JW萬豪酒店亦不會就客戶因參加本計劃而遭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包括但不限於間接損失或後果性損失)或人身傷害或死亡負上任何責任。
- 1.13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JW萬豪酒店保留修改或取消此計劃及其任何條款和條件的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 1.14 如有任何爭議，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JW萬豪酒店保留最終決定權。
- 1.15 以上中英文版之使用條款如有歧義，一切以英文版為準。

## 優惠2：

- 2.1 優惠1僅適用於2至10人用餐，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僅適用於食物和堂食。受適用之政府法例約束。
- 2.2 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必須至少提前24小時通過優先私人理財禮賓服務專線(852) 3122 2800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concierge@sc-priorityprivate.com](mailto:concierge@sc-priorityprivate.com) 預訂優惠。優惠2須視乎實際供應並以先到先得的方式提供。
- 2.3 該計劃不適用於以下日期：冬至(萬豪金殿)、平安夜、聖誕節、聖誕節翌日、除夕及煙花匯演夜。
- 2.4 優惠2不適用於票券銷售、宴會活動、購買雪茄和香煙、開瓶費或蛋糕費。
- 2.5 優惠2不能兌換現金和/或交換任何產品或服務、也不能與其他任何促銷優惠、折扣或優惠券一起使用。
- 2.6 服務費將以原價收取。
- 2.7 所有照片和菜單僅供參考。
- 2.8 客戶理解並接受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不是優惠2所提及的產品或服務的供應商。因此，有關優惠2所提及的產品或服務的任何方面，渣打銀行應毋須負上任何責任。於法律允許的最大程度上，客戶同意並不會就本計劃向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JW萬豪酒店提出任何索償、要求、補償、訴訟和其他任何種類與性質之行動。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JW萬豪酒店亦不會就客戶因參加本計劃而遭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包括但不限於間接損失或後果性損失)或人身傷害或死亡負上任何責任。
- 2.9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JW萬豪酒店保留修改或取消此計劃及其任何條款和條件的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 2.10 如有任何爭議，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JW萬豪酒店保留最終決定權。
- 2.11 以上中英文版之使用條款如有歧義，一切以英文版為準。

## 「優先私人理財佳餚饗宴 — 香港麗思卡爾頓酒店」(適用於渣打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及渣打國泰萬事達卡 — 優先私人理財主卡持卡人) 條款及細則：

1. 優先私人理財佳餚饗宴 — 香港麗思卡爾頓酒店(「計劃」)於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有效，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此計劃僅適用於渣打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及渣打國泰萬事達卡 — 優先私人理財主卡持卡人(以下簡稱「客戶」或「優先私人理財客戶」)：  
每位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在推廣期內於香港麗思卡爾頓酒店的Tosca di Angelo或天龍軒購買同等或更高價格的正價午間套餐時，可以在同一家餐廳享用至多一套指定的免費午間套餐。  
於Tosca di Angelo提供的免費午間套餐為三道菜午餐，價值為每人HK\$638.00 +10%服務費，於星期二至星期五可以使用；以及於天龍軒的為五道菜午餐，價值為每人HK\$688.00 + 10%服務費，於星期一至星期五可以使用。
3. 無論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和用餐者的數量多寡，此優惠只適用於每張桌子最多一套指定的免費午間套餐，不能拆分賬單且預訂用餐之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必須同行用餐。該次用餐之飲料和葡萄酒均會以原價收費，並不包括於優惠之消費。
4. 該計劃僅適用於2至6人用餐，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僅適用於食物和堂食。
5. 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必須至少提前14天至30天通過優先私人理財禮賓服務專線(852) 3122 2800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concierge@sc-priorityprivate.com](mailto:concierge@sc-priorityprivate.com) 預訂優惠。優惠須視乎實際限額和供應並以先到先得的方式提供。
6. 所有更改和取消必須至少提前48小時通過優先私人理財禮賓服務專線進行，且並不能保證所有更改均會被接納。在預訂後的48小時內要求更改及取消或沒有於預定時間於餐廳用餐，均會扣除客戶於推廣期內的兌換配額。
7. 該計劃不適用於以下日期：
  - 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紀念日 - 7月1日
  - 中秋節 - 9月21日
  - 中秋節翌日 - 9月22日
  - 國慶日 - 10月1日
  - 重陽節 - 10月14日
  - 冬至 - 12月21日
  - 平安夜 - 12月24日
  - 聖誕節 - 12月25日
  - 聖誕節翌日 - 12月26日
  - 聖誕節第一個周日 - 12月27日
  - 除夕 - 12月31日
8. 優惠不適用於票券銷售、宴會活動、購買雪茄和香煙、開瓶費或蛋糕費。
9. 優惠不能兌換現金和/或交換任何產品或服務、也不能與其他任何促銷優惠、折扣或優惠券一起使用。
10. 一旦客戶享用了本優先私人理財佳餚饗宴計劃之免費午間套餐，客戶可能無法享用其他由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安排之免費的午市或晚市套餐優惠。

11. 所有照片和菜單僅供參考。
12. 客戶理解並接受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不是此優惠所提及的產品或服務的供應商。因此,有關優惠所提及的產品或服務的任何方面,渣打理應毋須負上任何責任。於法律允許的最大程度上,客戶同意並不會就本計劃向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麗思卡爾頓酒店提出任何索償、要求、補償、訴訟和其他任何種類與性質之行動。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麗思卡爾頓酒店亦不會就客戶因參加本計劃而遭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包括但不限於間接損失或後果性損失)或人身傷害或死亡負上任何責任。
13.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麗思卡爾頓酒店保留修改或取消此計劃及其任何條款和條件的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14. 如有任何爭議,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麗思卡爾頓酒店保留最終決定權。
15. 以上中英文版之使用條款如有歧義,一切以英文版為準。

**「優先私人理財免費機場轎車接送禮遇」(適用於渣打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及渣打國泰萬事達卡 — 優先私人理財主卡持卡人)條款和細則:**

1. 優先私人理財免費機場轎車接送禮遇(以下簡稱「計劃」)僅適用於渣打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及渣打國泰萬事達卡 — 優先私人理財主卡持卡人(以下簡稱「客戶」或「優先私人理財客戶」)。
2. 推廣期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3. 在推廣期內,每個客戶最多可享受2次,往或返香港國際機場的轎車接送服務(以下簡稱「服務」)。
4. 享用服務的資格不能轉讓給第三方。客戶應是享受服務的乘客之一。
5. 此服務每月配額有限,以先到先得的方式提供。
6. 服務包括兩次,往或返香港國際機場至指定本地目的地的免費點對點轎車接送服務,僅在香港境內可通行的公路提供服務,不包括使服務無法提供的不安全區域。
7. 關於此服務提供之轎車均為預定型號。就已確認的轎車預訂,將提供7人座的豐田多功能座駕或同等車輛(最多可容納6位客人和4件行李)。僅在預訂時要求並視乎供應情況而定,可提供4人座賓士轎車或同等車輛(最多可容納4位客人和2件行李)。供應商保留在必要時候更換使用相似等級的車輛提供服務的權利。
8. 必須將行李安全地固定在封閉的行李箱/行李艙中,以便提供服務。超出車輛最大載客量和/或行李載重量的任何預訂都將不予接受。作為一般參考,一個7人座MPV的行李箱容量總共為4個標準尺寸行李箱,而一個4人座轎車的行李箱容量為2個標準尺寸行李箱(22英寸 x 12英寸 x 30英寸)。
9. 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必須至少提前2天至90天通過優先私人理財禮賓服務專線(852) 3122 2800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concierge@sc-priorityprivate.com](mailto:concierge@sc-priorityprivate.com) 進行服務預訂。
10. 優先私人理財禮賓部將在收到預訂請求後的2天內致電客戶,以獲取客戶的信用卡詳細訊息以作擔保,並支付任何額外費用,例如額外的等待時間費用。成功預訂後,確認電子郵件將發送給客戶。
11. 需要24小時提前通知才能取消或修改服務。如果客戶未能在預定的接載時間前24小時通知取消或更改服務,則將扣除一個配額。
12. 於按客戶預定的接送時間到達和離開的服務,最長等待時間為15分鐘。根據客戶的同意以及轎車服務供應商的運營狀況,等待時間可以從第16分鐘開始延長,每小時額外收取HK\$200的費用。等待時間(從第16分鐘開始)少於一小時也將被視為一小時。所有等候費將從客戶的信用卡中扣除。
13. 如果客戶沒有在預定的接載時間出現,則將扣除一個配額。
14. 如果客戶根據航班降落時間選擇接機,則最長等待時間應為距航班降落時間75分鐘。根據客戶的同意以及轎車服務供應商的運營狀況,等候時間可以從第76分鐘開始延長,每小時額外收取HK\$200。等待時間(從第76分鐘開始)少於一小時也將被視為一小時。所有等候費將從客戶的信用卡中扣除。
15. 服務的可用性將以優先私人理財禮賓部的最終確認為準。
16. 出於安全原因和/或惡劣天氣情況,轎車服務供應商有權全權酌情決定暫停或拒絕服務或預訂,對乘客的任何損失概不負責。情況將包括但不限於颱風、暴雨、道路狀況、任何乘客、駕駛員或道路使用者的安全、超載/超大型/不規則行李的積載。
17. 所有預定服務將在以下情況下暫停:(1)香港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懸掛黑色暴雨警告;及(2)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發出後2小時內或黑色暴雨警告已取消2小時內。
18.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並非本服務的供應商,有關服務質量或可用性的任何查詢、索賠或投訴應直接聯繫服務供應商。本行對此不承擔任何責任。有關服務的詳細訊息和其他條款和條件,客戶應直接致電優先私人理財禮賓服務專線(852)3122 2800,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concierge@sc-priorityprivate.com](mailto:concierge@sc-priorityprivate.com)。
19.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保留終止上述任何服務以及不定時更改或修改任何條款和條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20. 以上中英文版之使用條款如有歧義,一切以英文版為準。

### Priority Pass™機場貴賓室禮遇使用條款(適用於渣打優先私人理財客戶)：

在您的Priority Pass™會員資格申請或年度續訂或審核時，您需要為「優先理財」信用卡之主卡客戶及優先私人理財客戶，並且維持相關之平均總結存。有關Priority Pass™機場貴賓室禮遇使用條款之詳情，請參閱以下。請致電優先私人理財禮賓服務專線(852)2886 3800以獲取更多詳情。

1. Priority Pass卡並非付款卡，亦不能用作信用證明。若試圖當作此等用途，會可能構成欺詐行為。
2. 使用參與計劃之機場貴賓候機室，必須出示有效之Priority Pass卡，並不能以渣打「優先理財」信用卡代替。
3. 渣打「優先理財」信用卡主卡客戶若為渣打優先私人理財客戶，可免費使用參與計劃之機場貴賓候機室。未符合上述要求之渣打「優先理財」信用卡主卡客戶使用機場貴賓候機室，則須繳付到訪服務費，每人每次HK\$210及附加增值稅(如適用)。為免存疑，此費用適用於附屬卡客戶及同行賓客。持卡人及其同行賓客的費用(須視乎會籍計劃而定)，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將按照已通知持卡人之Priority Pass會籍條款及收費表，從持卡人的渣打「優先理財」信用卡賬戶中扣除。如Priority Pass集團各公司對到訪服務費有任何調整，Priority Pass將通知本行，並由本行負責知會持卡人。持卡人若與本行發生任何爭議，以及持卡人若因使用機場貴賓候機室而經渣打「優先理財」信用卡扣除任何費用所導致的一切損失，責任概與Priority Pass集團各公司無關。
4. Priority Pass卡及機場貴賓候機室之使用須受Priority Pass使用條款及細則約束，Priority Pass卡持卡人同意受其約束。詳情請瀏覽[www.prioritypass.com](http://www.prioritypass.com)。本行不會就有關Priority Pass集團各公司之任何改變或最新公佈通知持卡人。持卡人明白及接納本行並非Priority Pass卡、其相關產品及服務之供應商。因此，有關供應商、其員工或代理人所提供之Priority Pass卡、其相關產品及服務的各方面，包括但不限於質素、供應量、供應商提供有關Priority Pass卡、其相關產品及服務的說明、虛假商品說明、不實的陳述、誤導、遺漏、未獲授權的陳述、不良營商手法或誘導，本行毋須負上任何責任。
5. 如Priority Pass卡有任何遺失、被竊或損壞，請即通知本行。若Priority Pass卡的有效日期仍未屆滿，本行將為閣下補發新卡。
6. 如持卡人取消或不再續其渣打「優先理財」信用卡，Priority Pass卡將由該卡之取消日期起無效。持卡人及其同行賓客如使用失效之Priority Pass卡進入任何機場貴賓候機室，所有費用將會向持卡人收取。
7. Priority Pass集團各公司保留向持卡人續發Priority Pass會籍的權利，並有權拒絕簽發Priority Pass卡予任何在航空公司、機場或與航空及機場保安有關的政府部門的人士。
8. 如持卡人及/或其同行賓客與各機場貴賓候機室之經營者有任何爭議，Priority Pass集團各公司及本行概不負責。
9. Priority Pass集團各公司及本行保留隨時取消Priority Pass會籍的絕對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10. 倘若持卡人或任何賓客或由持卡人指示之任何人士，因使用各機場貴賓候機室而導致任何人士受傷或身亡或任何財物受損或毀壞，持卡人同意保障及賠償Priority Pass集團各公司、其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代理及本行(統稱「受保各方」)，以免承擔一切責任、損毀、損失、索償、訴訟、判決、費用及開支(包括合理之律師費)，並保障受保各方每一成員免受損害，惟受保各方嚴重疏忽之行為，則不包括於此等賠償範圍之內。
11. Priority Pass卡之簽發及使用須視乎持卡人之渣打「優先理財」信用卡之信用狀況而定。
12. 渣打「優先理財」信用卡的有效期若於Priority Pass卡的最後有效日期或之前屆滿，持卡人須立即將Priority Pass卡交還本行。
13. 如對此使用條款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4. 以上中英文版之使用條款如有歧義，一切以英文版為準。